

# 龍 華 科 技 大 學

##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五專轉學生註冊須知

### 甲、開學、正式上課、註冊時間及流程：

- 一、註冊時間：114 年 8 月 26 日(星期二)上午 9:00 至下午 15:30 前。
- 二、註冊方式：本校法民大樓 5 樓教務處註冊組現場報到繳交修業證明書正本、歷年成績單正本二份。如需辦理住宿、購買月票、助學貸款及減免學雜費，依下列項目之**乙、應辦事項**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學分抵免依本校科目學分抵免辦法於 114 年 8 月 26 日(星期二)向教務處課務組提出申請，課程配當請參考本校網址  
<https://www.lhu.edu.tw/p/412-1000-960.php?Lang=zh-tw>。
- 四、正式上課：114 年 9 月 18 日(星期四)。
- 五、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表於排定後公佈於本校網頁，轉學生請於開學一週內向教務處課務組辦理選課。
- 六、請於**114 年 8 月 26 日(星期二)前**上本校網站<http://www.lhu.edu.tw/>，依照【資訊系統】→【校園入口網】→【學生資訊系統】帳號欄位請輸入學號，密碼請輸入身分證字號(輸入後請修改新密碼)→【基本資料】→【新生基本資料】之路徑填報新生個人基本資料。

### 乙、應辦事項：

本校暑假行政單位上班時間可於本校網頁查詢，網址：<https://personnel.lhu.edu.tw/>。或電學校總機：02-82093211 查詢生輔組(分機 3310~3317)、兵役(分機 3407)、註冊組(分機 3004~3007)、會計室(分機 2201~2202)、出納組(分機 3610~3612)

辦理各相關業務請參閱舊生註冊專區：

<https://freshman.lhu.edu.tw/p/426-1043-1.php?Lang=zh-tw>

### 註冊繳費：

- (一)學生應繳學雜費及代辦費金額，詳繳費三聯單。請在註冊日以前(**開學日前一週**)逕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、郵局、四大超商、ATM 或信用卡通路繳費。
- (二)學生如註冊後再辦理休退學，其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並公告於本校會計室網頁 <https://accounting.lhu.edu.tw/>。

※ 同學請於註冊日前(開學前一週 **9/11** 日前)完成註冊繳費，若有任何疑問可向會計室詢問(分機 2201~2208)。

※ 依據桃園縣環保局中華民國 91 年 11 月 25 日桃環空字第 0910061410 號函訂定之「機車定檢-健康加保」校園環保公約規定，禁止未參加定期檢驗機車及高污染車輛進入校園，以維護校園空氣品質。

※ 為落實菸害防制，請勿吸煙，違者依校規記過處分。

※ 本校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請上網查詢：<https://accounting.lhu.edu.tw/>

※ 本校學生如不參加團體保險，需由家長向學務處衛保組申請簽署切結書，已成年學生由本人簽署切結書。